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第三部分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 政府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职能简介。

(1)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规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增长。

(4)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 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重点工作。

(1) 以创建中心城镇为目标，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以中心镇创建为抓手，以高标准规划为起点，抓好中心场镇的宣传引导、规划设计、组织协调、资金整合、政策激励等工作。重点推进区乡村振兴农村路网提升工程，江陵—平昌白衣古镇旅游环线道路（三期）项目、黄澄滩桥梁新建工程等区级重点项目，争取省、市、区各部门的政策倾斜支持，坚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的原则，认真制定规划，有序推进中心镇创建。

（2）以发展农文旅项目为抓手，全面高质量推进产业发展。结合我镇实际，充分发掘江陵古镇深厚码头文化底蕴和丰富水资源禀赋，依托山水园林，做优乡村旅游，积极招商引资打造河西（武滩、棋盘）半岛文旅综合发展项目、集山水产综合养殖项目、青龙山地农业体验基地项目、草庙古村旅游综合开发项目、江陵溪区苏维埃遗址—汉中古道寻根之旅综合开发项目等高品质农文旅项目，实现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化。

（3）扎实开展“四心”作风问题干部教育整顿，为江陵发展提供作风保障。以是否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区第六次党代会目标任务为工作标尺，以是否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群众是否满意为重要标准，重点查找机关党员干部“四心”方面的作风问题，深挖问题根源，强化问题整改，促进机关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明显提升工作能力水平和执行落实成效，努力建设一支担当作为、攻坚克难、开拓

创新、勇争一流、竭诚为民的高素质机关党员队伍，推动全镇上下发扬苦干实干、奋争奋进的良好风气，为率先建设达州促进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扎实有力的作风保障。

(4) 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省、市、区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一轴两翼七支点”战略，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平稳。二、优化作风，政府效能持续提升。三、严防死守遏制返贫，抓好脱贫攻坚成效巩固。四、以乡村振兴为抓手，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要求增进百姓福祉为落脚点。五、不断完善基层基础工作体系，创新工作推进机制模式。六、树立理念，坚决打好环保攻坚战。七、优化结构，加快现代农业发展。八、落实政策，协调发展社会事业。九、立足“明礼崇法、礼法共治”工作基调。

二、部门单位构成

江陵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5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4 个。主要包括江陵镇便民服务中心、江陵镇农民工服务中心、江陵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江陵镇村镇治理和发展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江陵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 827.23 万元，比 2022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0.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收入预算 827.23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7.23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支出预算 827.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13.17 万元，占 98.3%；项目支出 14.06 万元，占 1.7%。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827.23 万元，比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0.4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7.2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7.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8.01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87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27.2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47.75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增加造成工资福利收入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7.45 万元，占 64.9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9 万元，占 7.6%；卫生健康支出 28.01 万元，占 3.39%；农林水支出 158 万元，占 19.1%；住房保障支出 40.87 万元，占 4.9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41.66 万元，主要用于：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76.64 万元，主要用于：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06 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员经费及村社区法律顾问、基层治理服务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1万元，主要用于：正常运转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电费、邮电费等。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54.4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运转的养老保险缴费基本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3年预算数为4.52万元，主要用于：遗属生活补助。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3.8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伤、失业、生育保险缴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2.7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行政单位人员运转医疗保险缴费基本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年预算数为11.1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运转医疗保险缴费基本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4.0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公务员运转医疗保险缴费基本支出。

1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

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2万元，主要用于：派驻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56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日常经费支出，包括公共服务运行经费、办公费等。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40.8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运转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江陵镇人民政府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13.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17.1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伤、失业、残保金）、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遗属生活补助、其他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96.05万元，主要包括：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办公设备购置。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3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56.52%。主要原因是接待减少。

2023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江陵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291.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6.23 万元，减少 5.27%。主要原因是村社区合并造成办公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江陵镇人民政府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江陵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车辆购置经费 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0 万元，非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拟购置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安排大型设备购置经费 0 万元，购置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情况

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2023 年江陵镇人民政府所有项目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3 年江陵镇人民政府开展绩效管理的项目 8 个，涉及预算 310.11 万元。其中：运转类项目 6 个，涉及预算 296.05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2 个，涉及预算 14.06 万元。

第三部分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表 1）
- 二、部门收入总表（表 1-1）
- 三、部门支出总表（表 1-2）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表 2）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表 2-1）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表 3）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表 3-1）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表 3-2）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表 3-3）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表 4）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表 4-1）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表 5）
-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表 6）
-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表 7）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7.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8.0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8.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0.8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三十一、与财政专户往来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827.2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827.23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三十一、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八、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三十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827.23	支 出 总 计	827.2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类	款	项							
				合 计	827.23	813.17	14.06		
					827.23	813.17	14.06		
				达州市通川区江 陵镇人民政府	827.23	813.17	14.06		
201	03	01	319001	行政运行	341.66	341.66			
201	03	50	319001	事业运行	176.64	176.64			
201	03	99	319001	其他政府办公 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支出	14.06		14.06		
201	06	99	319001	其他财政事务 支出	5.10	5.10			
208	05	05	319001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54.49	54.49			
208	08	01	319001	死亡抚恤	4.52	4.52			
208	99	99	319001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3.88	3.88			
210	11	01	3190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	12.74			
210	11	02	319001	事业单位医疗	11.19	11.19			
210	11	03	319001	公务员医疗补 助	4.08	4.08			
213	05	99	319001	其他巩固脱贫 攻坚成果衔接乡 村振兴支出	2.00	2.00			
213	07	05	319001	对村民委员会 和村党支部的补 助	156.00	156.00			
221	02	01	319001	住房公积金	40.87	40.87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本年收入	827.23	一、本年支出	827.23	827.23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27.2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7.45	537.4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一、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89	62.8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8.01	28.01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农林水支出	158.00	158.00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40.87	40.8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与财政专户往来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 位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 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类	款	项	单位 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827.23	827.23	
					827.23	827.23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部门	827.23	827.23	
201	03	01	319	行政运行	341.66	341.66	
201	03	50	319	事业运行	176.64	176.64	
201	03	99	31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06	14.06	
201	06	99	31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5.10	5.10	
208	05	05	31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49	54.49	
208	08	01	319	死亡抚恤	4.52	4.52	
208	99	99	31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	3.88	
210	11	01	319	行政单位医疗	12.74	12.74	
210	11	02	319	事业单位医疗	11.19	11.19	
210	11	03	319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8	4.08	
213	05	99	31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	2.00	
213	07	05	319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56.00	156.00	
221	02	01	319	住房公积金	40.87	40.8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813.17	517.12	296.05
				813.17	517.12	296.05
		319001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 人民政府	813.17	517.12	296.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1.54	478.27	33.26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135.49	135.49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59.06	59.06	
301	03	30103	奖金	106.85	106.85	
301	06	30106	伙食补助费	23.10		23.10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49.62	49.62	
301	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54.49	54.49	
301	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23.93	23.93	
301	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4.08	4.08	
301	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8	3.88	
301	12	3011201	工伤保险	1.13	1.13	
301	12	3011202	失业保险	0.59	0.59	
301	12	3011203	残保金	2.17	2.17	
301	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87	40.87	
301	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16		10.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64	19.86	257.79
302	01	30201	办公费	166.68		166.68
302	02	30202	印刷费	20.00		20.00
302	06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	07	30207	邮电费	8.60		8.60
302	11	30211	差旅费	18.00		18.00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8.30		8.30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	26	30226	劳务费	14.00		14.00
302	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2.20		2.20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5.39	2.39	3.00
302	29	30229	福利费	4.74	4.74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72	12.72	7.00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1		4.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9	18.99	2.00
303	05	30305	生活补助	17.93	17.93	
303	05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4.52	4.52	
303	05	3030599	其他生活补助	13.40	13.40	
303	09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303	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6	0.96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0		3.00
310	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0		3.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 计	14.06
					14.06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	14.06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06
201	03	99	319001	专项业务类-人民调解员经费	7.20
201	03	99	319001	专项业务类-村社区法律顾问、基层治理服务	6.8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0.30					0.30
		0.30					0.30
319001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	0.30					0.30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19-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部门		310.11									
319001-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	日常公用经费	38.64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党建经费	2.71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派驻第一书记工作经费	2.0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乡镇预算绩效资金	108.6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村社区干部办公经费	142.6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劳务派遣工作经费	1.50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专项业务类-人民调解员经费	7.20	保障人民调解事务正常有序运转，维护社会稳定。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调解日常群众纠纷	≥	99	%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民调解员三名	=	3	人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有效解决人民纠纷	≥	99	%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9	%	10		
专项业务类-村社区法律顾问、基层治理服务	6.86	解决日常的法律纠纷，提高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日常法律问题和纠纷得到有效解决，促进社会稳定	≥	99	%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费68600元	=	68600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14个村社区日常法律纠纷得到有效解决	=	14	个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9	%	10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达州市通川区江陵镇人民政府部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以创建中心城镇为目标,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以中心镇创建为抓手,以高标准规划为起点,抓好中心场镇的宣传引导、规划设计、组织协调、资金整合、政策激励等工作。重点推进区乡村振兴农村路网提升工程,江陵—平昌白衣古镇旅游环线道路(三期)项目、黄澄滩桥梁新建工程等区级重点项目,争取省、市、区各部门的政策倾斜支持,坚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的原则,认真制定规划,有序推进中心镇创建。			
	以发展农文旅项目为抓手,全面高质量推进产业发展	结合我镇实际,充分发掘江陵古镇深厚码头文化底蕴和丰富水资源禀赋,依托山水园林,做优乡村旅游,积极招商引资打造河西(武滩、棋盘)半岛文旅综合发展项目、集山水产综合养殖项目、青龙山地农业体验基地项目、草庙古村旅游综合开发项目、江陵溪区苏维埃遗址—汉中古道寻根之旅综合开发项目等高品质农文旅项目,实现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化。			
	扎实开展“四心”作风问题干部教育整顿,为江陵发展提供作风保障	以是否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区第六次党代会目标任务为工作标尺,以是否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和群众是否满意为重要标准,重点查找机关党员干部“四心”方面的作风问题,深挖问题根源,强化问题整改,促进机关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明显提升工作能力水平和执行落实成效,努力建设一支担当作为、攻坚克难、开拓创新、勇争一流、竭诚为民的高素质机关党员队伍,推动全镇上下发扬苦干实干、奋争奋进的良好风气,为率先建设达州促进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扎实有力的作风保障。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827.23	827.23	0.00		
年度总体目标	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市、区委决策部署,全面落实“一轴两翼七支点”战略,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平稳。二、优化作风,政府效能持续提升。三、严防死守遏制返贫,抓好脱贫攻坚成效巩固。四、以乡村振兴为抓手,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要求增进百姓福祉为落脚点。五、不断完善基层基础工作体系,创新工作推进机制模式。六、树立理念,坚决打好环保攻坚战。七、优化结构,加快现代农业发展。八、落实政策,协调发展社会事业。九、立足“明礼崇法、礼法共治”工作基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认真履行职责、助力推进我镇乡村振兴工作	≥99%	
		时效指标	按时按质完成全镇工作计划	≥9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范支出、严格管理各项经费使用	≥99%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社会经济效益	≥9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成既定工作计划和其他临时任务,保障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9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 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日常工作的项目支出。

(五)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 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八)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单位应缴纳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十)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十一)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经费:纳入江陵镇政府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其他费用。